

# 2023年莫泊桑骑马读后感 读项链莫泊桑 心得体会(通用5篇)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莫泊桑骑马读后感篇一

《项链》这篇文章是莫泊桑的短篇小说。

它讲了一个贫穷的女子玛蒂尔德因为要参加舞会怕显得寒酸，就向女友借了一串钻石项链。但是，舞会结束后，玛蒂尔德发现自己把那串项链弄丢了。她和丈夫不敢告诉朋友，就说项链断了，正在修理。他们在一家商店找到一条一模一样的项链，值三万四千法郎。可是他们手头只有一万八千法郎，剩下的钱都要靠借才能凑齐。

我觉得玛蒂尔德太太其实不用戴任何首饰也可以去晚会，但她怕别人穿得都比她好，被嘲笑，所以借了一串项链。玛蒂尔德弄丢项链后，并没有告诉朋友，而是自己买了一串，结果也因此债台高筑。如果她告诉女友，说不定赔上的只是一串五百法郎的项链，后面的事就不会发生了。玛蒂尔德的女友也因为害怕被别人嘲笑自己买假项链，在借项链给玛蒂尔德时，并没有告诉她实情，结果让朋友当了十年女佣。这一切都是因为虚荣心，否则玛蒂尔德后来的命运也不会这么悲惨。

如果我是玛蒂尔德，我不会买漂亮衣服，也不会借那一串项链。能参加晚会已经很不错，所有人都一样，何必在乎别人的看法呢？即使我借了项链，把它弄丢了，也要向朋友实说，再赔她一串就是了，说不定，就能免去一场灾难。

人的虚荣心总是很强烈的。如果不去想它，做好自己，生活中就会减少很多烦恼吧。

“做好自己！”这一点很重要，如果你刚好是一个讲究外表的人，也要做好自己。以貌取人不肤浅，因为一个人如何对待自己，从他的外在是可以看出来的；讲究外表和爱慕虚荣也不一样，讲究外表是一种与生俱来的气质，不需要满身奢华，而是对自己外在的用心。

## 莫泊桑骑马读后感篇二

打开第一页，你便会被欧·亨利，这样一位世界三大短篇小说巨匠之一的细腻的文字所吸引，又会被他那辛辣讽刺的描写所折服。

欧·亨利将社会上那些巧取豪夺，坑蒙拐骗，利欲熏心，尔虞我诈的“上流人物”，“得意之徒”们的丑恶行径揭露无遗。通过他们的种种表现，形象逼真，不拘一格地向读者展现了“文明社会”的黑暗与滑稽本质，弱肉强食与天良丧尽的现实，并喻示在金钱万能，唯利是图的生存环境中，人性的异化和畸变。

然而在众多对丑恶人性的描写之中，也不乏许多使人肃然起敬的“小人物”，让人对荒诞，滑稽的故事漠然一笑之后，感慨万千。留给我印象最深的是《两位感恩节的绅士》这篇文章，它让我真正领略到了人性的魅力。

故事讲了两位美国绅士——其中一人根本不能称之为绅士，他只能说是一个常年受饥饿折磨的穷人。在他们之间有个奇怪的约定——每年感恩节，穷人便会坐在联邦广场喷水池对面人行道旁边东入口右面的第三条长凳上，等待着老绅士的到来。老绅士来了之后，会带这位饥肠辘辘的穷人饱餐一顿。这就是他们之间神圣的约定。对老绅士而言，一顿饭钱简直

微不足道，但是，他却从其中找到了助人的乐趣。而穷人的目的也并不完全是在于那顿丰盛的饭菜，更重要的是能使一位老人如自己所愿。

这个传统延续了九年之久，第十年的感恩节，穷人照惯例走在去约会地点的路上。可出乎意料的事发生了。半路上，穷人被一幢住宅的管家请进了门，并可以享受一顿丰盛的大餐。原来住宅的主人——两位老太太，也有一个奇怪的传统——在正午把第一个饥饿的路人请进门，让他大吃大喝，饱餐一顿。但正因为穷人正在饱餐之时，他忘了和老绅士的约定。但穷人仍然去履约了，还装出很饿的样子狼吞虎咽起来。尽管穷人那时只剩下挪动身子和呼吸的力气。穷人吃饭后，老绅士付了账，两人便到了别。

故事的结局是——两人在回家的路上都晕了过去，被送进了医院。穷人是因为吃得太撑，几乎撑破了胃，而老绅士，一位在前些日子还家财万贯的富翁则是因为三天三夜没有吃东西，身体脱虚，而在路上倒了下来。

读这篇文章就好像是在嚼一只橄榄，甜味中带了一丝酸涩，让人在漠然一笑之后，思索良久。

文中的主人公，充其量不过是两个“小人物”，然而反映初等推己及人，相濡以沫的人性魅力却是那些“大人物”，“权贵们”所无法匹敌的。

那位绅士身上散发着诚信的光芒，而那个穷人，尽管吃不饱穿不暖，没有受什么教育，但是他比任何受过良好教育的“权贵”都充满魅力——那是人性的魅力，也许这很可笑，可是却不是多么伟大，多么令人钦佩。不求活得轰轰烈烈，但求真真实实，充满意义，有所追求！

欧·亨利的作品就是这样一个人性的舞台，各种人性的善恶美丑都会在这里展现得淋漓尽致。但欧·亨利的作品更多的

是教会了我懂得了我们要去关爱别人，这样别人才会爱我们，正是有了爱，人与人之间才会相互理解，人与人之间才有温情。人与动物之间也是因为有了爱，动物才会信任人类，不伤害人类，与人类和平相处。爱的力量真的是很伟大的，有一首歌里面就唱到了：只要人人都献出一点爱，世界将变成美好的人间。

## 莫泊桑骑马读后感篇三

想老老实实在地记录下自己读完《秦腔》之后的所思所想。

是前天也就是周日开始读的。其实这书是去冬就买来的，但一直没有没翻开过。我有一个习惯，一旦翻开一本小说，就一定会一口气把它读完，这里的“一口气”，是指再不穿插着读其它的书，而且是尽可能地利用一切时间在最短的时间跨度内把它读完。于是今晨两点左右，就把《秦腔》读完了。

今早勉强睁开眼把孩子安顿好去上了学。然后竟又忍不住翻开了从第一页重读了起来，“要说我，我最喜欢的女人还是白雪。”故事就是从这句话开始的，但是再读的感觉比初读更有味，因为故事中的人已经像老友一般的亲切了，然后又读了十几页。我想在接下来的时间里，我一定会再读的，因为它值得我去再读。

说实话，前段时间是接连读过几部茅奖作品的，读的时候也很过瘾也很投入，但是读后都没有让我产生想写点什么的冲动。从这一点看，是不是《秦腔》还是有一点过人之处呢？不过也难怪，它毕竟是第七届茅奖的全票头奖之作呢。

很难界定书中的主人公是哪一个或哪一对，我觉得至少两代人中都有，上一代是夏天义和夏天智这兄弟俩，下一代则是典型的三角关系人物——一女两男——女主是白雪、男主是张引生及夏风。我一开始并没有意识到张引生能占据男主角的位置，但读着读着，却发现这个大家眼中的“疯子”是整

个清风街最冷静最清醒的一个人(这种清醒是带着些卡夫卡式的，隐藏在他的那些怪异言行背后)。夏风则渐渐成了一个若有若无的角色，甚而发展成了一个令人憎恨的角色。

我回到家里使劲地哭，哭得咯了血。院子里有一个捶布石，提了拳头就打，打得捶布石都软了，像是棉花包，一疙瘩面。我说：老天！咋不来一场地震哩？震得山摇地动了，谁救白雪哩，夏风是不会救的，救白雪的只有我！如果大家都是乞丐那多好，成乞丐了，夏风还会爱待白雪吗？我会爱的，讨来一个馍馍了，我不吃，全让白雪吃！哎嗨，白雪呀白雪，你为啥脸上不突然生出个疤呢？瘸了一条腿呢？那就能看出夏风是真心待你好呀还是我真心待你好？！

这样振聋发聩的爱的表白多么令人感动啊！

而与张引生相对照的却是夏风对白雪似有实无的爱，他的爱是自私的，淡薄的，一点风吹草动就能将它摧毁的。他独断专行地要让白雪放弃自己钟爱的工作把她调到省城去陪他，当他得知白雪怀孕后，坚决地说“打掉，一定要打掉！”因为他担心调动计划受影响，甚至还说，“难道说我结婚就是为了两地分居吗？”在他得知孩子先天残疾后，他冷血地将其遗弃于荒野，连头都不回。这种赤裸裸的利己主义思想令人齿冷。从这一点上来看，他比甘心自残的张引生不知要卑下多少！夏风所代表的世间的聪明男子们，真是令人失望！

白雪在书中应该说是个完美的女性角色，但是，似乎有这样一个不成文的定理，古往今来，越是善良的与世无争的女性，越是磨难多。故事结尾，她和残疾的女儿被夏风毫不留情地抛弃了。这样的悲剧上演了几千年，令人唏嘘，但却也无解。我们试着猜想一下，接下去的故事会怎样发展，白雪孩子的残疾会得到彻底的治疗吗？夏风会幡然悔悟重新找回白雪吗？答案是，可能性不大。

故事的主线大致就是如此了。

副线是两条，一条是老村长夏天义面对农耕文化在清风街的日渐衰落时所做的苦苦抗争。他为了让村里的稻田浇上救命水所做的拼力争取，他对“七里沟淤地工程”几十年来愚公式的执著，他对村子里撂荒地的忧心与奔走，都让我们一次又一次地感动着。另一条线，老校长夏天智则代表了老一辈农村知识分子的精神境界，他热爱民间艺术，为了秦腔的传承呕心沥血，面对秦腔艺术的日益衰落长吁短叹，忧心不已。但这两位老人的抗争又都是无济于事的，历史的车轮滚滚而来，辗碎了他们的梦，他们的追求，也将他们逼向了逃不开的绝境。

在此之外，夏家众多的子媳，更多的是以反面人物的形象出现的。他们有的懦弱，有的自私，有的好赌，有的好淫，仁义礼智信，全都“瞎”了。立体书写的角色也有，特别是夏君亭，就是一个极富争议的人物，他也一心为公，不谋私利，多方奔走，辛苦劳累，但是他却有着这一代人的浮躁与短视，功利思想重，甚至有时不够光明磊落。

有人统计全书中有名有姓的人就有158个，这让我想到了曹氏巨著《红楼梦》。细一琢磨，两者竟还是有许多相似处的。主线是年轻人的爱情悲剧，副线是大家族的衰落。要是再细琢磨，还应该有更多的相通处，留待日后慢慢考证吧。

这本书最大的特色不在于人物众多，而是在于对上世纪九十年代乡土中国的准确描摹，全面，细致，真实，可感，暴露了许多当时农村固有的顽疾，它像是一部历史档案，记录了那个特定年代的大冲突大事件。例如村集体经济的衰微，繁重税费征收中的官民冲突，计划生育推进中官民智慧与力量的博弈，为发展农村经济而不得已付出的土地的代价(修路占地、修农贸市场占地，甚至修公厕也占地)，这种种矛盾冲突有的已经终结，有的还在延续，成为当代农村发展进程中一个又一个的必然。

## 莫泊桑骑马读后感篇四

莫泊桑小说《骑马》写一个小职员获得一笔额外收入，于是骑马出游，像阔人一样享受一番。结果把一个老妇人撞伤，老妇人赖在医院里不肯出来，使小职员不胜负担。

《骑马》刻画了因满足一时的虚荣而付出沉重代价的社会现象，令人悲哀。看来，所谓“体面”，无非是享乐排场风光，一种自我感觉。莫泊桑讽刺了没落贵族的贪图虚荣，但将对主人公的讽刺藏在幽默的语言中。

这故事主要讲的是主人公海克多尔-德-格帕木，他在海军处任办事员，是一位贵族子孙，但家里没什么钱的那种人，可偏偏他的虚荣心又极其重。于是一场荒诞剧开场了。偶尔一次机会让他得到三百法郎奖金，此时他的虚荣心又开始作祟了，他决定全家人去郊游，并且自己要骑着马带领着走过那大街，以此显示自己的高贵不凡。的确，是让很多人既羡慕又妒忌，可他并不懂得骑马的技术，结果在回来的路上把一位老妇人给撞了，最后还被-迫照顾老妇人一生，意外之财也没了！

这虽然只是个故事，但也给了我们启示：没钱别充大楞，贫穷并不可耻，别让虚荣心害了你的一生。我们要正确看待金钱，不要做金钱的奴隶。海克多尔令我联想到现在的社会上的一些人，他们不也是这样的人吗？在外面大鱼大肉，在家里却和老婆吃萝卜干，只为了那一张脸皮，唉，可悲！“打肿脸充胖子”的后果可想而知。海克多尔不仅钱没了还要照顾老妇人一生，让本来已经够重的生活负担又加重了几分。

我们断不可学海克多尔这一类的人，我们要脚踏实地，别把贫穷当可耻的事，有时候它也是一种财富，世界上有几个富人不是从穷人堆里出来的？穷人和富人都是人，都值得尊重。如果你是富人，请你不要鄙视我们这些穷人，别忘了你曾是这的一份子；如果你是穷人，请你不要看不起你的同类，别忘

了你也是其中的一位。

## 莫泊桑骑马读后感篇五

“我是为面包而写作的。”欧·亨利说。虽然欧·亨利是个著名的作家，但是他的生活依然拮据。也许正是因为这样，欧·亨利常常关注社会底层小人物的命运，了解他们悲惨无援的处境和苦恼孤寂的心态。贫困算什么？悲惨算什么？苦恼算什么？他们依旧幸福，因为他们拥有比财富更珍贵的——爱。

《麦琪的礼物》，让我真正体会到爱能够超越自我最珍惜的东西。圣诞节来临，德拉为了给丈夫杰姆买个表链配他最爱的金表，剪掉自我最心爱的犹如瀑布般美丽的长发，卖了20元替杰姆买了表链。杰姆为了给妻子德拉买套梳子梳她美丽的长发，当掉了自我最心爱的金表，替德拉买了套梳子。当杰姆和德拉互换礼物时，彼此都惊呆了。梳子无法再梳美丽的长发了，表链也无法再配闪亮的金表了，但是这时的他们是最幸福的，因为他们在分享甜蜜的感情。也许这是一个内含点点遗憾的故事，可无不透露点点的感动呢？！

《爱的牺牲》让我真正体会到爱能够超越自我最钟爱的事业。一对追逐艺术的年青艺术家夫妇，背井离乡到纽约去深造，却因家境贫困难以施展报复。于是妻子为了生计中断学琴去教音乐，丈夫停止学画而去中央公园一边画画一边出售成品画作。两人虽然中断了学业，却都没有离开艺术。然而，一齐偶然的故事让事情的真相暴露出来。原先，妻子并没有“教音乐”，而是为了丈夫能够“卖画”在洗衣坊烫衬衣；丈夫并没有“速写卖画”而是为了妻子能够“教音乐”在洗衣坊做烧火工。虽然同在一个洗衣坊，但是妻子在二楼，丈夫在一楼，所以他们一向没有见过面。这样，他们为了对方不放下艺术，制造一个美丽的谎言。严酷的生活虽然使他们都放下了最钟爱的艺术事业，但他们的爱却感人至深。

读这两篇小说好像是在嚼一只橄榄，甜味中带一丝酸涩，这



也是欧·亨利小说的杯具艺术感。并且这两篇小说都有出人意料的结局，但又在情理之中，贴合生活实际，从而造成独特的艺术魅力，这就是著名的“欧·亨利结尾”。

罗曼·罗兰说过：“感情，当它作自我牺牲的时候才是人生最宝贵的”。所以这两部小说中的主人公都收获了人生最宝贵的感情。欧·亨利的小说也让我们看清楚了当时社会的黑暗和人与人之间的自私、冷漠，上层贵族阶级的人们被金钱、利益冲昏了头脑，没有权利去感受爱。爱只有在社会底层小人物身上才能闪现。

爱能够超越一切，这是欧·亨利小说所倡导的。欧·亨利渴望冲破黑暗，但却无能为力，因而造就了他不朽的篇章，也带给我们此刻人更多的对人性、良知、善恶的思索。